

证券代码：873373

证券简称：雄伟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年度股东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14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373	雄伟科技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谭敏、虞文燕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2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
3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4	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5	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	√
6	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	√
7	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8	关于拟为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√
9	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	√
10	关于提名王磊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	√

上述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13:30-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1号第五幢第二层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董事会办公室 0571-8533090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